

仁化县石窝填埋场水质在线监控系统 统设备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仁化县石窝填埋场水质在线监控系统
设备

项目单位：（公章）

填报人姓名： 罗玉恒

联系电话： 0751 - 6352922

填报日期： 2019 年 5 月 24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仁化县环境卫生管理所隶属仁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管理的事业单位，担负着仁化县石窝填埋场水质在线监控系统设备项目的施工。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仁化县石窝填埋场水质在线监控系统设备项目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完成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程序，中标单位为广东云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价为 519800 元，设备安装和运营地点在董塘镇岩头村委石窝生活垃圾填埋场处。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全面动工，2018 年 2 月 1 日验收后并进入运营阶段。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前期准备：该项目根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呈批表（仁府办处 2017-1904 号），要求购置一套水质在线监控系统设备，及时了解垃圾填埋场的污水排放状况，做到及时发现及时解决，避免因排放引发污染事故。项目总投资 519800 元，资金来源为县财政资金。项目前期准备工作良好，资金设立符合管理办法。人员分工明确，责任落实到位，项目实施方案规范，健全，工作进度符合预期安排，自评前期准备得 19 分。

项目申报资金到位合理，符合施工合同款项的支付，内容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等规定的要求，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现象，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资金到位支付、支出规范性、实施程序、管理情况良好，自评得 39 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该项目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支出结果未超出预算范围，施工单位在保证质量和效果的前提下加班加点，按计划完成了相应实施进度、效果理想，工程设计建设中能耗符合国家相关的用能标准和节能规范，达到国家相关验收和环保部门的标准，为宣传我县生态旅游发展带来可持续发展，得到了广大群众及其他市、县的一致好评。绩效表现自评 39 分。